

# 采购需求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
- 2、项目编号：SHJSHN-2022021
- 3、预算金额：780966.70 元
- 4、最高限价：780966.70 元
- 5、合同履行期限（服务期限）：壹年
- 6、服务地点：临高县

## 二、项目需求

### （一）青少年事务社工岗位基本条件

- 1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- 2、拥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无不良记录；
- 3、18 周岁及以上、35 周岁及以下；
- 4、已取得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；
- 5、认同社会工作价值理念，热爱青少年事业；
- 6、具有符合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以及专业水平；
- 7、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。

### （二）具备以下条件的青少年事务社工优先考虑：

- 1、属地户籍；
- 2、中共党员、共青团员；
- 3、在校期间，具有团委、学生会工作经历的；
- 4、在当地市县范围内具有 2 年以上工作经历的；
- 5、具有 2 年以上社会工作经历的；
- 6、具有海南省大学生志愿服务中西部计划 2 年及以上服务经历的；
- 7、取得社会学、社会工作、社区服务管理、心理学等专业毕业证书的；
- 8、通过国家司法考试，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；

- 9、持有助理社会工作者、社会工作者资格证的；
- 10、持有心理咨询师三级及以上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；
- 11、有教师资格证书的；
- 12、具有青少年社会事务工作经验的。

以上指成交单位招募的人员条件要求。

### （三）服务内容

- 1、开展青少年常规服务，如：四点半课堂、党的二十大精神小课堂、暑期夏令营等；
- 2、就业、创业动员及技能培训活动和小组；
- 3、两性宣讲、防艾、防性侵、禁毒等服务；
- 4、青春期心理咨询；
- 5、婚恋交友活动；
- 6、为贫困、残疾青少年提供走访、结对帮扶、心理支持等服务；
- 7、开展犯罪预防宣传活动，对不良行为青少年开展个案帮扶服务等。

### 三、商务要求

- 1、服务标准：符合国家、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及合同约定；
- 2、安全标准：符合国家、行业相关标准；
- 3、验收方法及标准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及采购人其他要求，以及国家、行业相关标准；
- 4、服务期限：自服务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壹年。
- 5、履约（服务）地点：临高县
- 6、付款方式：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